

证券代码：688716

证券简称：中研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1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7月15日以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7月1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谢怀杰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治理实际需要，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尧通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抓住行业发展机遇，进一步提升 PEEK 材料产能，落实 PEEK 产业链一体化布局，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10,00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中研拓普高分子材料（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研拓普”，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核准为准），并由中研拓普建设“年产 10,000 吨聚醚醚酮（PEEK）高分子材料与 2,000 吨 PEEK 原料一体化项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议案》

综合考虑当前市场环境变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在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及审慎论证后，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秩序稳定、各项业务有序开展。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是考虑当前市场环境、公司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经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审慎分析后作出的决策，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与持续稳定发展造成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故公司董事会同意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并与发行对象签署终止协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定将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谢怀杰、谢雨凝、毕鑫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公告》。

特此公告。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8日